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珠海市斗门区钧宇气体有限公司扩建 30m ³ 食品级液氮、二氧化碳储罐及配套设项目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3 年 10 月 10 日
现场勘查人员	崔贞雄、林文海	现场勘查时间	2023 年 6 月 15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崔贞雄	项目组成员	林文海、陈焯雄、肖云玲、熊昆、劳业来
报告编制人	崔贞雄、林文海、陈焯雄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 项目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钧宇气体有限公司位于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工业大道西侧，成立日期：1990 年 07 月 20 日，经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174806655，法定代表人：刘大林，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珠危化经字〔2022〕DM0004 号），有效期：2022 年 5 月 19 日至 2025 年 5 月 18 日，经营方式为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有储存场所经营），许可经营范围为贸易经营：氨溶液[含氨>10%](35)，甲烷(1188)，氮[压缩的或液化的](1237)，六氟化硫（1341）氯化氢[无水](1475)，氮[压缩的或液化的](1584)，氢(1648)，氩[压缩的或液化的](2200)，一氧化碳(2563)，乙烷(2661)，乙烯(2662)，正丁烷(2778)。有储存场所经营：氮[压缩的或液化的](172)，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642)，二氧化碳和氧气混合物(644)，氮[压缩的或液化的](929)，氩[压缩的或液化的](2505)，氧[压缩的或液化的](2528)，乙炔[溶于介质的](2629)，丙烷（139）详见附页***。为了进一步迎合市场需求，以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在原储罐区位置增设二个 30m³ 食品级液氮、二氧化碳储罐及配套设施。

受该公司的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关于建设项目（工程）安全设施“三同时”（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实现建设项目的本质安全和生产、经济的同步增长，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 45 号，总局令 79 号修订）、《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应急规〔2023〕2 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和文件的要求，于 2023 年 06 月至 10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安全评价。

(2) 项目评价结论

珠海市斗门区钧宇气体有限公司扩建 30m³ 食品级液氮、二氧化碳储罐及配套设项目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珠海市斗门区钧宇气体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

